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晋城市财政局

晋市发改财金发〔2023〕41号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晋城市财政局
关于转发《省发展改革委 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亚洲开发银行贷款2023-2025年规划备选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发改局、财政局，市直各有关单位：

现将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关于做好亚洲开发银行贷款2023-2025年规划备选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晋发改外资发〔2023〕47号），转发给你们。请根据通知要求，对标对表国家和省、市“十四五”规划纲要等，按照本期规划新增备选项目的单笔拟安排贷款金额不低于1.5亿美元，重点支持环境可持续发展、适应和减缓气候变化、老龄化与公共卫生安全3个领

域的条件，认真谋划有创新示范作用的项目积极申报。

各县（市、区）申报项目时，要明确项目实施单位和贷款偿还担保责任，严格审核项目的偿债能力，落实配套资金来源。请于2023年3月6日前将贷款申请文件、项目申报材料（达到项目建议书深度）、财政还款承诺函、项目申报信息表等材料联合报送市发改委、市财政局，以便审核汇总上报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积极争取列入规划备选项目，有效利用亚行贷款，推动本地高质量转型发展。市、县级申报时需按财政部门管理程序通过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赠款管理系统中项目申报模块进行逐级申报。市直单位可直接报、市属企业可通过主管部门报。

联系人：市发改委财金科

窦建军 6999039

邮 箱：jcsfgwcmk@163.com

市财政局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 张军雷 2065552

附件：《关于做好亚洲开发银行贷款2023-2025年规划备选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此文主动公开）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2月15日印发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西省财政厅 文件

晋发改外资发〔2023〕47号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西省财政厅 关于做好亚洲开发银行贷款 2023—2025 年 规划备选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省直各有关单位：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下发了关于做好亚洲开发银行（以下简称“亚行”）贷款 2023—2025 年规划备选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为积极有效利用亚行贷款，提高利用外资水平，推动高质量转型发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新一期贷款规划支持领域和规模

各市、省直各有关单位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紧密围绕“十四五”时期国家和省经济社会发展重大战略，统筹推进改革发展，做好亚行新一期贷款规划备选项目申报工作，突出项目在体制机制方面的创新性和示范性。

本期规划新增备选项目的单笔拟安排贷款金额不低于 1.5 亿美元，重点支持以下领域：

（一）环境可持续发展。重点支持水土资源综合保护利用，加强生物多样性及森林、草原、湿地、海洋等生态系统保护，完善重点流域生态补偿机制，促进气候智慧型农业发展，提高资源循环利用，做好各类污染防治（包括大气污染防治、固体废弃物处置利用、水污染防治）等。

（二）适应和减缓气候变化。重点支持低碳和增强气候韧性的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内河航运绿色发展，探索推广碳捕集、利用和封存技术运用，加强洪涝灾害等风险管理，开展低碳、气候适应型、循环和包容性城市改造，促进城市建筑、交通基础设施、工业园区循环经济发展等。

（三）老龄化与公共卫生安全。重点支持健康和老年友好型城市建设，提高农村养老服务保障水平，加强食品卫生安全保障，完善城乡疾控预防中心信息化能力建设，改善农村地区卫生服务条件等。

二、贷款项目组织谋划要求

请各市、省直各有关单位根据通知要求，对标对表国家和

我省“十四五”规划纲要，按照“碳达峰、碳中和”相关部署，紧密围绕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国家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中部地区崛起、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乡村振兴等重大战略，服务本地区和行业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重点任务，同时注重发挥贷款项目在推动改革发展和提供全球公共产品方面的创新示范作用，认真组织谋划备选项目。对服务国家重大发展战略、重大项目、列入我省和行业重点发展规划的项目优先予以报送。请结合贷款支持的重点领域，明确项目实施单位和贷款偿还担保责任，严格审核项目单位和地方的偿债能力，落实配套资金来源，严格审核债务风险。项目申请和实施单位应对借用贷款具有较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可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三、贷款项目申报要求

请各市发展改革、财政部门，省直各有关单位于2023年3月10日前将贷款申请文件、项目申报材料（达到项目建议书深度）、各级财政还款承诺函、项目申报信息表等申报材料联合逐级报送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市、县级申报时需按财政部门管理程序通过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赠款管理系统中项目申报模块进行逐级申报。省直单位可直报、省属企业可通过主管部门报。

联系人：省发展改革委外资处 张海涛 0351-3119510

邮 箱：xfgwwzc2016@163.com

联系人：省财政厅国际处 王 娟 0351-4049315

邮 箱：36340195@qq.com

（电子版材料请分别发以上两个邮箱）

附件：亚洲开发银行贷款 2023—2025 年规划备选项目申报
信息表



（此文主动公开）

附件

亚洲开发银行贷款2023-2025年规划备选项目申报信息表

序号	项目概况			企业概况		申请贷款金额 (万美元)	文件与手续概况 (有/无)					联系方式		备注		
	贷款使用 领域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资(万元 人民币)	项目建设内容	企业名称 (简介)		企业性质	项目所在地	土地使用许可证	环评批复	规划	项目建议书	财政逐级承诺函		其他	联系人 及职务
1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2月13日印发
